



麗豐股份有限公司

107 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民國 107 年 6 月 5 日（星期二）上午 9 時正。

地點：台北市松山區忠孝東路五段 510 號 26 樓(會議室)。

出席：親自出席及委託代理人出席股份總數為 60,525,661 股(含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股數 19,312,076 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79,070,350 股(已扣除庫藏股 422,000 股)之 76.54%。

出席董事：陳碧華、富園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陳珮雯、蔡玉琴、高蓬雯、朱怡

列席人員：獨立董事暨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蔡玉琴

獨立董事暨薪酬委員會召集人 高蓬雯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鈞堯 會計師

資深財務總監 葉建志

主席：陳碧華

記錄：張鈴鈺

宣佈開會：出席股數已達法定數額，主席依法宣佈開會。

主席致詞：略。

一、報告事項

案由一：106 年度營業報告案，敬請 洽悉。

說明：(1) 106 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一。
(2) 謹提 報告。

案由二：106 年度審計委員會查核決算表冊案，敬請 洽悉。

說明：(1) 106 年度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二。
(2) 謹提 報告。

案由三：106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情形報告案，敬請 洽悉。

說明：(1) 依據公司章程第 86 條、90-1 條及第 90-2 條規定，及薪資報酬委員會於 107 年 4 月 20 日決議通過，並擬提發放董事酬勞新台幣 6,304,453 元及員工酬勞新台幣 12,607,906 元，以現金發放。
(2) 前述金額與 106 年度認列費用金額無差異。
(3) 本案俟 107 年股東常會報告後始得執行發放作業，並將授董事長訂定發放日及相關事宜。
(4) 謹提 報告。

案由四：106 年度關係人交易報告案，敬請 洽悉。

說明：(1) 依據本公司「關係人交易之管理辦法」第六條第三項之規定。
(2) 謹檢附報告，請參閱附件三。
(3) 謹提 報告

案由五：本公司發行中華民國境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執行情形報告案，敬請 洽悉。

說明：(1) 本公司為因應購買辦公大樓、建置 O2O 電子商務平台、建置物流中心及充實營運資金之需要，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4 年 10 月 29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40042486 號核准上櫃發行第一次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新台幣九億元(面額:新台幣 100,000 元、票面利率：0%、期間三年：自 104 年 11 月 13 日至 107 年 11 月 13 日止)，後續各項事宜並依本公司所訂定之『中華民國境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執行。
(2) 依上述辦法之第二十三條規定，本公司已於 106 年 11 月 13 日辦理債券持有人提前賣回權之相關事宜，提出賣回申請共計 8,981 張，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共計新台幣 920,732,120 元，已支付完畢。
(3) 截至 107 年 4 月 30 日止，本公司發行並流通在外之公司

債共計新台幣 1,900,000 元，共轉換 0 張。

(4) 謹提 報告。

案由六：修訂本公司「一〇五年第一次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部份條文報告案，敬請 洽悉。

說明：(1) 為配合股份轉讓員工執行作業之需求擬修訂「一〇五年第一次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部份條文。

(2) 檢附「一〇五年第一次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修訂條文對照表，請詳附件四。

(3) 謹提 報告。

案由七：本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執行情形報告案，敬請 洽悉。

說明：(1) 依據本公司「一〇五年第一次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辦理。

(2) 本公司買回股份 797,000 股，總成本新台幣 116,562,738 元，平均單價新台幣 146.25187 元，轉讓予員工執行情形如下：

1. 認股基準日：107 年 3 月 9 日，員工得認購總股數：

797,000 股，員工係包含本公司及其直接或間接持有股份總數 50% 以上之海內外子公司正式全職員，轉讓價格新台幣 146.25187 元。

2. 繳款及交割：台籍員工：於 107 年 3 月 20 日完成繳款，並於 107 年 4 月 2 日完成交割 375,000 股。

陸籍員工：為配合當地法令規範之資金匯出申報流程及限制型集合投資專戶開立等法定程序，訂於 107 年 6 月 5 日停過期後始得進行繳款及轉讓作業，預計 6 月底前交割 422,000 股。

3. 費用認列：本次認股員工因台籍及陸籍之認股程序差異故致使交割日有所不同，依會計準則之規定需依交割日分別出具精算報告，經委託悅田精算顧問有限公司出具之精算報告計算，本案預計認列之薪資費用分別為新台幣 5,688,750 元(375,000 股)及新台幣 8,997,044 元(422,000 股)。

(3) 謹提 報告。

二、承認事項

案由一：106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合併財務報告案。(董事會提)

說明：(1) 本公司 106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合併財務報告，包括：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鈞堯會計師及張淑瓊會計師查核竣事，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落查核報告。

(2) 謹檢附 106 年度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表及查核報告，請

參閱附件一及附件五

(3)敬請 承認。

決議：經投票表決結果，本案照原議案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60,525,661 權(含電子投票 19,312,076 權)

表決結果	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53,237,613 權 (含電子投票 12,067,028 權)	87.95%
反對權數：7,071 權 (含電子投票 7,071 權)	0.01%
無效權數：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7,280,977 權 (含電子投票 7,237,977 權)	12.04%

案由二：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董事會提)

說明：(1) 本公司 106 年度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582,962,221 元，加確定福利計劃精算損益變動數新台幣 152,416 元，擬依法令規定提列法定盈餘公積新台幣 58,296,222 元，並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新台幣 258,062,655 元，加上期初未分配利潤新台幣 653,718,849 元，故可供分配盈餘計新台幣 920,474,609 元。

(2) 本年度獲利時，依據公司章程第 91 條規定擬自可供分配盈餘中提撥股東紅利共計新台幣 516,700,275 元，其中現金股利為新台幣 516,700,275 元(以截至 107 年 3 月 8 日止本公司可參與權利分派之股數 78,695,350 股為基準，每股配發現金股利新台幣 6.5658 元)；本次現金股利按分配比例計算至元為止以下捨去，不足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由公司轉列資本公積，將俟股東常會承認後，授權董事會訂定除息基準日及相關事宜。

(3) 嗣後本公司如因買回公司股份、庫藏股轉讓、可轉換公司債轉換、員工認股權行使或股份轉讓、轉換、註銷、增資或其他原因等，以致影響流通在外股數，使股東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時，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4)檢附 106 年度盈餘分配表，請詳附件六。

(5)敬請 承認。

決議：經投票表決結果，本案照原議案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60,525,661 權(含電子投票 19,312,076 權)

表決結果	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53,237,613 權	87.95%

(含電子投票 12,067,028 權)	
反對權數：7,071 權 (含電子投票 7,071 權)	0.01%
無效權數：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7,280,977 權 (含電子投票 7,237,977 權)	12.04%

三、討論及選舉事項

案由一：資本公積發放現金股利案。(董事會提)

- 說明：**(1) 本公司 106 年度財務報告之資本公積中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項下總計為新台幣 1,407,306,000 元，擬自資本公積發行股票溢額項下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新台幣 119,238,525 元，(以截至 107 年 3 月 8 日止本公司可參與權利分派之股數 78,695,350 股為基準，每股配發現金股利新台幣 1.5152 元)配發後發行股票溢額之資本公積為新台幣 1,288,067,475 元。
- (2) 上述現金股利按分配比例計算至元為止以下捨去，不足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由公司轉列資本公積，將俟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會訂定除息基準日及相關事宜。
- (3) 嗣後本公司如因買回公司股份、庫藏股轉讓、可轉換公司債轉換、員工認股權行使或股份轉讓、轉換、註銷、增資或其他原因等，以致影響流通在外股數，使股東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時，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 (4) 謹提 決議。

決議：經投票表決結果，本案照原議案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60,525,661 權(含電子投票 19,312,076 權)

表決結果	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53,237,611 權 (含電子投票 12,067,026 權)	87.95%
反對權數：7,073 權 (含電子投票 7,073 權)	0.01%
無效權數：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7,280,977 權 (含電子投票 7,237,977 權)	12.04%

案由二：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運作之管理辦法」、「董事選任程序」

部份條文案。(董事會提)

說明：(1) 配合法令修改及本公司需求，據修訂「董事會議事運作之管理辦法」、「董事選任程序」之部份條文。

(2) 檢附檢附上述辦法之修訂條文對照表，請參閱本手冊附件七。

(3) 謹提 決議。

決議：經投票表決結果，本案照原議案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60,525,661 權(含電子投票 19,312,076 權)

表決結果	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53,238,613 權 (含電子投票 12,068,028 權)	87.96%
反對權數：7,071 權 (含電子投票 7,071 權)	0.01%
無效權數：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7,279,977 權 (含電子投票 7,236,977 權)	12.03%

案由三：本公司董事全面改選案。(董事會提)

說明：(1) 依公司章程第 58 條規定及落實公司治理，其第二屆董事任期即將於 107 年 6 月 16 日屆滿，擬於本次股東常會進行全面改選。

(2)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選舉董事 8 人(包含 3 名獨立董事，採候選人提名制度)，新任董事自股東常會後即就任，任期自 107 年 6 月 5 日至 110 年 6 月 4 日止，任期 3 年。至於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與兼職限制、獨立性之認定、提名方式及其他應遵守事項，依相關法令辦理。

(3) 本次獨立董事候選人之資格條件，業經本公司董事會審查通過，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及其學(經)歷、持有股數等資料，請參閱下圖所示：

獨立董事候選人	持有股數	主要學(經)歷	現職
蔡玉琴	0	上海財經大學會計學院博士 政治大學會計研究所碩士 高考會計師及格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	日電貿(股)公司/監察人 同欣電子(股)公司/監察人 美磊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美磊科技(股)公司-薪酬

		務所審計部主任 中國科技大學會計系助理教授	委員會/委員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薪酬委員會/委員 臺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臺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薪酬委員會/委員 中國科技大學會計系/助理教授
高蓬雯	0	美國杜克大學企管碩士畢業 飛利浦公司全球平面顯示器面板總產品財務長及亞太區電子組件部財務長 華新麗華總經理及營運長	佳必琪國際(股)公司董事
于弘鼎	0	東吳大學電子計算機應用科學系畢業 台灣 IBM 公司系統工程師、產品經理及業務經理 中國 IBM 公司 UNIX 伺服器產品部總經理 IBM 中國公司大中華區中階伺服器系統事業部總經理 中國 IBM 公司華東暨華中區總經理 IBM 大中華區製造事業群總經理 台灣 IBM 總經理	無

(4)敬請 選舉。

選舉結果：本案經票選結果，由主席當場宣佈董事、獨立董事當選名單如下：

職務名稱	戶號或身分證字號	姓名	得票權數
------	----------	----	------

董事	19837	陳碧華	56,600,066 權
董事	7204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受託 保管富園投資有限公司 投資專戶代表人：陳珮雯	48,286,970 權
董事	A202*****	朱怡	48,048,987 權
董事	WU19*****	吳泗宗	41,170,585 權
董事	L201*****	蔡玉玲	39,738,000 權
獨立董事	R222*****	蔡玉琴	39,230,599 權
獨立董事	H221*****	高蓬雯	38,515,814 權
獨立董事	E100*****	于弘鼎	36,272,742 權

案由四：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董事會提)

說明：(1) 依據公司法第 209 條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

(2) 董事在投資或經營其他與本公司營業範圍相同或類似的經營行為時，以不影響公司業務或(及)無損公司的利益下，爰依法提請股東常會同意解除該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以利業務之推展。

(3) 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內容，請參閱會場揭示資訊，另獨立董事競業禁止內容請參閱下表：

職稱	姓名	目前兼職其他公司職務
董事	陳碧華	(BVI) 克麗緹娜集團有限公司/董事 (BVI) 克麗緹娜國際有限公司/董事 (BVI) 克麗緹娜智慧產權有限公司/董事 法國克麗緹娜研發中心有限責任公司/董事 香港克麗緹娜國際有限公司/董事 (BVI) 克麗緹娜行銷有限公司/董事

		<p>(BVI) 微琥國際有限公司/董事 (BVI) 微琥行銷有限公司/董事 香港微琥國際有限公司/董事 (BVI) 務冠國際有限公司/董事 (BVI)務冠行銷有限公司/董事 香港務冠國際有限公司/董事 (BVI) 晶亞國際行銷有限公司/董事 香港晶亞國際行銷有限公司之董事/董事 克麗緹娜(中國)貿易有限公司/執行董事 微碩(上海)日用品有限公司/執行董事 微琥(上海)貿易有限公司/執行董事 務冠(上海)貿易有限公司/執行董事 晶亞(上海)貿易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執行董事 上海遠碩企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執行董事 瑾健(上海)貿易有限公司/執行董事 英屬維京群島商克麗緹娜行銷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分公司經理人 英屬維京群島商克麗緹娜智慧產權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分公司經理人 (BVI) 德勝環球有限公司/董事 (BVI) 富園投資有限公司/董事 (BVI)J&R International Holding Limited/董事 (BVI)Pure Sky International Limited/董事 帝大企業管理顧問有限公司/董事 新科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三研所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澄揚貿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克緹國際貿易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全豐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金永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超能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p>
董事	陳珮雯	<p>晶亞(上海)貿易有限公司/監事 上海亞力健身休閒有限公司/董事長 北京亞力山大國際健康休閒有限公司/董事長 北京亞力山大東直門健身休閒有限公司/董事長 J&V Global Limited/董事 TuTu& Bow International Limited/董事 FORTUNE RADIANCE INVESTMENT LIMITED /董事 克緹(中國)日用品有限公司/監察人 勁研(上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監察人 兆倉(上海)貿易有限公司/監察人 三研所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華霏國際貿易有限公司/董事長 克麗緹娜國際有限公司/董事長 克緹國際貿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超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帝大企業管理顧問公司/董事</p>

		旻尚貿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吉士達商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緹力士健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超能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康思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新科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金永基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全豐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董事	朱怡	Alchemy Corporation USA - President 非常木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顧問 台灣癌症臨床研究發展基金會 - 副董事長
董事	吳泗宗	同濟大學經濟管理學院/教授 萊蒙國際集團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董事	蔡玉玲	理慈國際科技法律事務所 共同創辦人 勁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我在淡水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佳必琪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寬庭美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獨立董事	蔡玉琴	日電貿(股)公司/監察人 同欣電子(股)公司/監察人 美磊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美磊科技(股)公司-薪酬委員會/委員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薪酬委員會/委員 臺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臺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薪酬委員會/委員 中國科技大學會計系/助理教授
獨立董事	高蓬雯	佳必琪國際(股)公司董事

(4)謹提 決議

決議：經投票表決結果，本案照原議案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60,525,661 權(含電子投票 19,312,076 權)

表決結果	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45,579,588 權 (含電子投票 4,409,003 權)	75.30%
反對權數：7,183,293 權 (含電子投票 7,183,293 權)	11.86%
無效權數：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7,762,780 權 (含電子投票 7,719,780 權)	12.84%
---	--------

四、臨時動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臨時動議提出。

五、散會：同日上午九時五十一分，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通過散會。



主席：陳碧華



記 錄：張鈴鈺

註：本次股東常會議事錄僅載明會議議事經過之要領及其結果，會議進行內容及程序，尚有未及記載部份請依中華民國公司法第 183 條規定暨以會議影音記錄為準。